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

《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对本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，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表示认可，该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监事会同意《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，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专项说明也均无异议。监事会将继续履行监督职责，持续关注董事会及管理层落实消除相关影响的措施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30日